# 34讲你的代码是怎么变混乱的



前面几讲,我给你讲了开发过程的各种自动化,从构建、验证到上线部署,这些内容都是站在软件外部看的。从这一讲开始, 我准备带领大家进入到软件内部。今天的话题就从写代码开始说起。

## 逐步腐化的代码

代码是程序员改造世界最直接的武器,却也是程序员抱怨最多的东西。为什么程序员会对代码如此不满呢?

你会抱怨写一段代码吗?你肯定不会,毕竟这是你养家糊口的本领,最基本的职业素养我们还是有的。那抱怨的是什么呢?是 维护一段代码。

为什么维护代码那么难?因为通常来说,你维护的这段代码是有一定年龄的,所以,你总会抱怨前人没有好好写这段代码。

好,现在你拿到了一个新的需求,要在这段代码上添加一个新功能,你会怎么做呢?很多人的做法是,在原有的代码上添加一段新的逻辑,然后提交完工。

发现问题了吗?**你只是低着头完成了一项任务,而代码却变得更糟糕了。**如果我问你,你为什么这么做?你的答案可能是:"这段代码都这样了,我不敢乱改。"或者是:"之前就是这么写的,我只是遵循别人的风格在写。"

行业里有一个段子,**对程序员最好的惩罚是让他维护自己三个月前写的代码。**你一不小心就成了自己最讨厌的人。

从前,我也认为很多程序员是不负责任,一开始就没有把代码写好,后来,我才知道很多代码其实只是每次加一点。你要知道,一个产品一旦有了生命力,它就会长期存在下去,代码也就随着时间逐渐腐烂了。

而几乎每个程序员的理由都是一样的,他们也很委屈,因为他们只改了一点点。

这样的问题有解吗?一个解决方案自然就是我们前面说过的重构,但重构的前提是,你得知道代码驶向何方。对于这个问题, 更好的答案是,你需要了解一些软件设计的知识。

# SOLID 原则

提到软件设计,大部分程序员都知道一个说法"高内聚、低耦合",但这个说法如同"期待世界和平"一样,虽然没错,但并不能 很好地指导我们的具体工作。

人们尝试着用各种方法拆解这个高远的目标,而比较能落地的一种做法就是 Robert Martin 提出的面向对象设计原则: SOLID, 这其实是五个设计原则的缩写,分别是

- 单一职责原则(Single responsibility principle, SRP)
- 开放封闭原则 (Open-closed principle, OCP)
- Liskov 替换原则 (Liskov substitution principle, LSP)
- 接口隔离原则 (Interface segregation principle, ISP)
- 依赖倒置原则 (Dependency inversion principle, DIP)

早在1995年,Robert Martin 就提出了<u>这些设计原则的雏形</u>,然后在他的《<u>敏捷软件开发:原则、实践与模式</u>》这本书中,比较完整地阐述了这五个原则。后来,他有把这些原则进一步整理,成了今天的"SOLID"。

学习这些设计原则有什么用呢?

今天的程序员学习软件设计多半是从设计模式入门的,但不知道你是否有这样的感觉,在学习设计模式的时候,有几个设计模式看上去如此相像,如果不是精心比较,你很难记得住它们之间的细微差别。

而且,真正到了工作中,你还能想得起来的可能就剩下几个最简单的模式了,比如工厂方法、观察者等等。

另外,有人常常"为赋新词强说愁",硬去使用设计模式,反而会让代码变得更加复杂了。你会有一种错觉,我是不是学了一个假的设计模式,人人都说好的东西,我怎么就感受不到呢?

初学设计模式时,我真的就被这个问题困扰了好久。直到我看到了 Robert Martin 的《敏捷软件开发:原则、实践与模式》。这是一本被名字糟蹋了的好书。

这本书出版之际,敏捷软件开发运动正风起云涌,Robert Martin 也不能免俗地蹭了热点,将"敏捷"挂到了书名里。其实,这是一本讲软件设计的书。

当我看到了 SOLID 的五个原则之后,我终于想明白了,原来我追求的方向错了。如果说设计模式是"术",设计原则才是"道"。 设计模式并不能帮你建立起知识体系,而设计原则可以。

当我不能理解"道"的时候,"术"只能死记硬背,效果必然是不佳的。想通这些之后,我大大方方地放弃了对于设计模式的追求,只是按照设计原则来写代码,结果是,我反而是时常能重构出符合某个设计模式的代码。至于具体模式的名字,如果不是有意识地去找,我已经记不住了。

当然,我并不是说设计模式不重要,之所以我能够用设计原则来写代码,前提条件是,我曾经在设计模式上下过很多功夫。

道和术,是每个程序员都要有的功夫,在"术"上下过功夫,才会知道"道"的价值,"道"可以帮你建立更完整的知识体系,不必在"术"的低层次上不断徘徊。

## 单一职责原则

好,下面我就单拿 SOLID 中单一职责原则稍微展开讲一下,虽然这个原则听上去是最简单的,但也有很多误解存在。

首先,什么是单一职责原则呢?如果读过《敏捷软件开发:原则、实践与模式》,你对单一职责的理解应该是,一个模块应该 仅有一个修改的原因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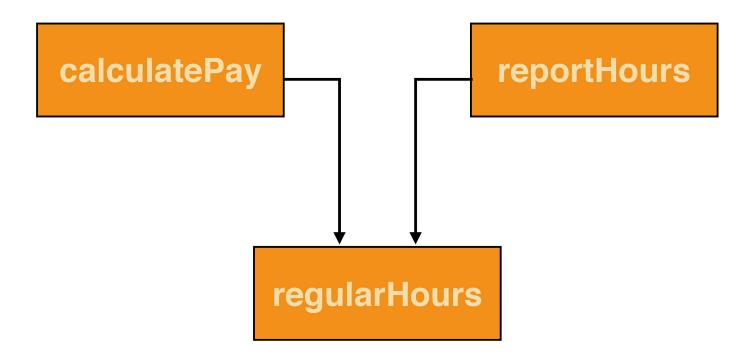
# 【更新微信1182316662 关注公众号: 圈外木鱼】12

2017年,Robert Martin 出版了《架构整洁之道》(Clean Architecture),他把单一职责原则的定义修改成"一个模块应该仅对一类 actor 负责",这里的 actor 可以理解为对系统有共同需求的人。

不管是哪个定义,初读起来,都不是那么好理解。我举个例子,你就知道了。我这里就用 Robert Martin 自己给出的例子:在一个工资管理系统中,有个 Employee 类,它里面有三个方法:

- calculatePay(), 计算工资, 这是财务部门关心的。
- reportHours(),统计工作时长,这是人力部门关心的。
- save(), 保存数据, 这是技术部门关心的。

之所以三个方法在一个类里面,因为它们的某些行为是类似的,比如计算工资和统计工作时长都需要计算正常工作时间,为了避免重复,团队引入了新的方法: regularHours()。



接下来,财务部门要修改正常工作时间的统计方法,但人力部门不需要修改。负责修改的程序员只看到了 calculatePay() 调用了 regularHours(),他完成了他的工作,财务部门验收通过。但上线运行之后,人力部门产生了错误的报表。

这是一个真实的案例,最终因为这个错误,给公司造成了数百万的损失。

如果你问程序员,为什么要把 calculatePay() 和 reportHours()放在一个类里,程序员会告诉你,因为它们都用到了 Employee 这个类的数据。

但是,它们是在为不同的 actor 服务,所以,任何一个 actor 有了新的需求,这个类都需要改,它也就很容易就成为修改的重灾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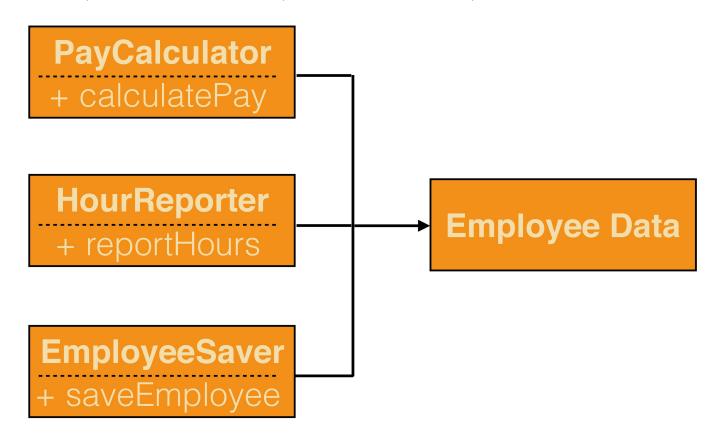
更关键的是,很快它就会复杂到没人知道一共有哪些模块与它相关,改起来会影响到谁,程序员也就越发不愿意维护这段代码了。

我在专栏"开篇词"里提到过,人的大脑容量有限,太复杂的东西理解不了。所以,我们唯一能做的就是把复杂的事情变简单。

我在"任务分解"模块中不断强调把事情拆小,同样的道理在写代码中也适用。单一职责原则就是给了你一个指导原则,可以按照不同的 actor 分解代码。

# 【更新微信1182316662 关注公众号: 圈外木鱼】11

上面这个问题, Robert Martin 给了一个解决方案, 就是按照不同的 actor 将类分解, 我把分解的结果的类图附在了下面:



# 编写短函数

好,你已经初步了解了单一职责原则,但还有一点值得注意。我先来问个问题,你觉得一个函数多长是合适的?

曾经有人自豪地向我炫耀,他对代码要求很高,超过50行的函数绝对要处理掉。

我在专栏中一直强调"小"的价值,能看到多小,就可以在多细的粒度上工作。单一职责这件事举个例子很容易,但在真实的工作场景中,**你能看到一个模块在为多少 actor 服务,就完全取决于你的分解能力了。** 

回到前面的问题上,就我自己的习惯而言,通常的函数都在十行以内,如果是表达能力很强的语言,比如 Ruby,函数会更短。

所以,你可想而知我听到"把50行代码归为小函数"时的心情。我知道,"函数长短"又是一个非常容易引起争论的话题,不同的 人对于这个问题的答案,取决于他看问题的粒度。

所以,不讨论前提条件,只谈论函数的长短,其实是没有意义的。

单一职责原则可以用在不同的层面,写一个类,你可以问问这些方法是不是为一类 actor 服务;写方法时,你可以问问这些代码是不是在一个层面上;甚至一个服务,也需要从业务上考虑一下,它在提供是否一类的服务。总之,你看到的粒度越细,也就越能发现问题。

## 总结时刻

今天,我讲的内容是软件设计,很多代码的问题就是因为对设计思考得不足导致的。

许多程序员学习设计是从设计模式起步的,但这种学法往往会因为缺乏结构,很难有效掌握。设计原则,是一个更好的体系, 掌握设计原则之后,才能更好地理解设计模式这些招式。Robert Martin 总结出的"SOLID"是一套相对完整易学的设计原则。 我以"SOLID" 中的单一职责原则为例,给你稍做展开,更多的内容可以去看 Robert Martin 的书。不过,我也给你补充了一些维度,尤其是从"小"的角度告诉你,你能看到多小,就能发现代码里多少的问题。

如果今天的内容你只能记住一件事,那请记住:把函数写短。

最后我想请你思考一下,你是怎么理解软件设计的呢? 欢迎在留言区写下你的想法。

感谢阅读,如果你觉得这篇文章对你有帮助的话,也欢迎把它分享给你的朋友。



新版升级:点击「 🍣 请朋友读 」,10位好友免费读,邀请订阅更有现金奖励。

精选留言



## 西西弗与卡夫卡

想起有人说过一句话,大意是如果语言支持,就不需要设计模式。换个角度理解,其实讲的就是设计模式背后的设计原则更重要更本质,是道,而设计模式只是设计原则在具体场景下的派生,是术。

张三丰问张无忌:这套拳法你可记得住了?

张无忌答: 刚开始记得七七八八, 现在已经忘得差不多了。

张三丰听后满意地抚须而笑

2019-03-29 00:25

作者回复

对,是这个意思。

2019-03-30 08:40



#### 行者

怪不得之前我一直用不好设计模式呢,心中没有设计原则,会术不会道。

2019-03-31 10:24

作者回复

现在可以去补上欠缺的部分了。

2019-03-31 13:54



分义

我们常说任务到手不要着急去做,要从设计入手,把时间多花在前面。工作中发现大家都是思考了才动手的,那为什么越往后偏差越大呢? 共性原因有二: 一是全局观不够,用咱们课里的话说就是上下文局限和反馈延迟(看到问题不提,直到代码写到那绕不过去了再沟通);二是没有领域的概念和有意识地去实践(纸上谈兵),尤其是做流程型任务,都喜欢先把表结构定义出来,再去生成实体,所以从领域层面来看这些实体就很不合适了。结果必然是用面向对象的工具写出了面向过程的代码,既然是面向过程那OO设计原则就鲜有用武之地了。

这两点也是我个人理解要做好软件设计的两个必要条件。

2019-03-31 09:03

作者回复

## 很好的补充!

2019-03-31 13:54



#### hua168

我呆过的中小公司的开发,基本上不用什么设计模式,SOLID五个选择挺简单的,但看设计模式感觉比较难,复杂化了......20 多个设计模式一定要学吗?感觉上用到的少,是不是需要再学?

另外想问下开发一定要学算法吗?都说算法是程序的灵魂,我看很多开发不不怎么懂算法 ... 也是用到再学?

2019-03-30 02:59

## 作者回复

算法、数据结构是基本功,至少要懂得常用的数据结构怎么用,知道算法怎么分析。设计是进阶一点的东西,你不学的话,组织代码的能力就差一些。这些东西都要学,没人会强制你用,但不学,你就缺少了一个思考的维度,就很难上台阶。学习是自己的事,越基础的东西越要学好。

2019-03-30 14:33



#### 苦行僧

小而美 最近一直跟随老师的课程反思工作中的问题

2019-03-29 18:54

作者回复

#### 你理解了!

2019-03-30 11:49



#### 没有昵称

老师,案例中将三个方法放在三个类中职责是单一了,但是如果计算正常的工作时间的方法一样的时候,这样不是又出现重复 代码的问题了吗?

2019-03-29 08:03

## 作者回复

这三个类应该自己写自己的,就不应该有共用的代码,甚至不在一个工程里,它们属于不同的限界上下文,后面讲 DDD 会再次提到。

2019-03-30 11:51



#### 没有昵称

我以前一直以为软件设计就是用UML画出类图,理清类之间的关系就是设计,现在感觉类图只是对业务的正确理解,设计要体现在代码中,体现在软件架构的整体风格中,不知道我的理解对不对?希望老师指正

2019-03-29 08:00

#### 作者回复

设计可以简单理解成组织代码的方式。类图往往只有实体,还有一部分内容是动作,往往通过服务体现出来。在Robert Martin看来,没有什么架构,都是设计。

2019-03-30 14:35



#### 捞鱼的搬砖奇

这么些课跟下来,发现课程从多个角度来阐述。但是拆解这件事一直贯穿在其中。仔细一想都是相通的。小了才会更可控,小了才会更能发现问题。因为有了在动手写之前拆解发现了问题才能保证后面写起来更顺畅。

2019-03-29 01:06

## 作者回复

#### 嗯, 你理解得很到位。

2019-03-30 14:36